

开江县回龙镇人民政府文件

开回府发〔2025〕37号

开江县回龙镇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《回龙镇暴雨洪涝应急预案》的通知

各村（社区）、镇辖各单位：

现将《回龙镇暴雨洪涝应急预案》的通知印发给你们，请抓好贯彻落实。

开江县回龙镇人民政府
2025年6月10日



回龙镇暴雨洪涝应急预案

一、总则

(一) 编制目的

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应急管理、安全生产、防灾减灾救灾重要论述和防汛救灾重要指示批示精神，立足防大汛、抗大洪、抢大险、救大灾，建立“党委领导、政府负责、社会协同、全民参与、法治保障”的防范应对暴雨洪涝巨灾的组织指挥体系、工作责任体系，提高指挥决策、预报预警、抢险救援、社会动员能力，有效防范应对极端强降雨造成巨灾和引发生产安全事故，最大限度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，确保全镇居民安全度汛和社会稳定。

(二) 基本原则

坚持人民至上、生命至上，安全第一，常备不懈；坚持统领导整体联动，分级负责、属地为主；坚持依法防汛、科学救援，专业处置、社会参与；坚持因地制宜、突出重点，城乡统筹、整合资源。

(三) 编制依据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汛条例》《国家防汛抗旱应急预案》《四川省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（试行）》《四川省防汛抗旱应急预案（2021年修订）》《四川省突发地质灾害应急预案（修订）》

《达州市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（试行）》《达州市防汛抗旱应急预案（2021年修订）》《达州市突发地质灾害应急预案（修订）》《开江县防汛抗旱应急预案（2021年修订）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，结合机构改革职能职责调整和县情实际，在现有防汛抗旱应急指挥体系框架下制定本预案。

（四）适用范围

本预案是对镇级有关自然灾害专项应急预案的细化、实化和强化，适用于全镇范围内发生暴雨洪涝巨灾的应对处置。

二、指挥体系

在县委、县政府和镇党委、政府的领导下，我镇成立以镇长杨小国同志任指挥长，吴永科同志和陈远锐同志为常务副指挥长，班子成员为副指挥长，各站所负责人、各村社区书记为组员的领导小组，随时掌握重要天气信息，及时进行雨情、汛情预警，传达上级抢险救灾指令、命令等，积极组织协调各部门各单位抢险救灾行动，收集、整理上报雨情、汛情、险情、灾情和抢险救灾情况。

三、成员单位抢险救灾职责

当局地出现强降雨，造成农田、道路、公路、饮水、电力设施，通讯设施被冲毁，房屋倒塌或洪涝灾害后，各村（社区）、镇防汛指挥部各成员单位要积极行动，大力配合，通力协作，按照各自的职责，抢险救灾。

镇指挥部主要职责：贯彻执行有关政策、法规、制度和上级

指示，组织领导全镇暴雨洪涝的防范和应对工作。制定、修订全镇暴雨洪涝预案、督促指导村社区的洪涝灾害防范和应对工作，负责汛期 24 小时防汛值班，准确及时收集分析传递各类汛情；及时调查核实、上报灾情和抗灾救灾情况，为镇党委、镇政府领导和上级防汛部门指挥防汛抗旱、抢险救灾提供决策依据。

村（社区）主要职责：排查梳理辖区易受洪涝灾害点、低洼内涝点，受威胁对象数量等信息，明确处理措施，村级责任人。发生灾害后村（社区）书记必须在第一时间赶赴现场，指挥抢险救灾，处理突发事件，调查了解受灾情况，迅速组织村干部，应急救援队伍、排洪机具进行排洪除险，紧急转移群众，妥善安置转移人员，组织群众自救、互救，尽快恢复受灾群众的生产生活，并快速向镇政府、镇防汛指挥部办公室、报告灾情。

镇应急办主要职责：迅速派员到受灾现场处理险情，帮助群众撤离出危险地带，动用应急救援工程设备，疏通排水管道、泄洪渠道，保证排、泄水管网畅通。并将灾情速报镇政府、镇防汛指挥部办公室。

镇武装部主要职责：负责组织制定民兵参加抢险的方案，组织、指挥民兵参加抢险救灾，稳定秩序及执行其他重大抢险任务。

镇农业服务中心主要职责：组织制定全镇农田水利设施安全度汛方案并督促实施；及时收集、整理和反映全镇农业洪灾信息，指导全镇灾后农业救灾工作。

镇派出所主要职责：负责维护抢险救灾秩序和灾区社会治安

工作，依法实施交通管制，协助抢险应急，组织营救，疏散群众及抢救物资。负责重要单位、重点部位、重要设施的安全保卫，做好治安保卫工作。

镇财政所主要职责：负责抢险救灾经费的筹措、调拨和监督使用，确保抢险救灾资金及时足额到位。

镇交管办主要职责：负责抢险救灾公路交通畅通，负责组织抢险救灾物资、设备、人员的优先运输，为紧急抢险和撤离人员及时组织所需车辆等运输工具。

镇民政办主要职责：负责受灾群众的生活救助工作，组织协调社会捐赠工作。

镇卫生院主要职责：负责灾区消毒消杀、疾病预防控制和医疗救护工作。组织医疗卫生技术人员赶赴灾区，开展受伤人员救护、防病治病，预防和控制疫情的发生和流行。

镇综合执法办主要职责：负责协调道路、桥梁坑洼、破损情况进行检查及修复工作，做好积水点、排水官网、明渠及箱涵逐次排查工作，确保排水口排水畅通工作，配合镇派出所维持灾区现场秩序。

镇供电所主要职责：负责所辖供电区域内电力抢险及供电设备、设施的维护和恢复工作。确保全镇居民安全用电。

镇通信公司（移动、联动、电信）主要职责：负责全镇通讯抢险，确保信息传递、保障电话信息畅通，采取一切有效措施和备用措施，负责灾区及灾后通讯畅通和恢复工作。

辖区企业主要职责：负责制定该企业暴雨洪涝应急预案，排查整改易受灾隐患，企业负责人负责企业施工范围内的洪涝灾害应对，保障企业工作人员安全及财产。

四、启动响应与指挥部运行

接到县委、县政府和相关部门作出启动暴雨应急响应决定时，指挥部立即筹备镇应对暴雨洪涝会议，安排部署应对工作，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面：

- 1.了解灾情险情和先期处置情况。
- 2.安排部署救灾工作，明确各单位、站所工作职责。
- 3.明确人员带队赶赴灾害现场靠前指挥，
- 4.值班室做好保障工作。

五、应对处置

各有关部门（单位）应根据应急处置实际情况，立即采取下列措施：

1.指挥长对暴雨洪涝工作进行紧急部署，必要时动员全镇军民全力做好抢险救灾工作和转移避险。

2.险情灾情发生的村（社区）主要负责人迅速到达工作岗位，统一安排部署和落实防范应对工作，全力保障辖区群众特别是撤离转移人员、老弱病残孕幼群体、受灾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。

3.在确保抢险救援人员安全的前提下，根据相关行业专家意见，对受到流域洪水、山洪、泥石流、低洼受水威胁的人员进行抢险救援、疏散、撤离并及时妥善安置。

4.各有关部门、企事业单位等应果断采取停止或错峰上下班措施，暂停举办大型群众性活动。

5.学校采取停课、调整上课时间、停止校车运营等措施。

6.加强公路、水路、场站等重点部位的临时管制，及时采取停运、封闭等措施。

7.停止受影响地区一切户外文化体育活动，组织开展人员转移避险和应急救援工作。

8.关闭受影响山区景区及涉水类景区，疏导游客，取消受影响地区的一切户外旅游活动。

9.各级各类抢险救援队伍按要求快速有效展开抢险救援救灾行动，各类应急物资保障单位为防汛抢险救灾工作提供全力保障。

10.民兵队伍按照上级相关要求和地方请求，迅速展开抢险救援救灾行动。

11.对灾区实行交通管制以及其他控制措施，交通、公安等有关部门要保证抢险救援车辆优先安排、优先调度、优先放行。

12.加密水库、河道的洪水预报、汛情研判分析，提出洪水发展态势与应对措施，开展洪水调度；持续加大对河道水情、山洪灾害危险区等重点部位的监测预警和预报工作。

13.加强城市易涝点、超市、地下车库、在建工地等重点场所的防汛应对，及时采取停工、封闭等措施。

14.抢修被损坏的交通、通信、网络、供水、排水、供电、

供气等公共设施:造成中断且短时间难以恢复的，及时调用特殊应急救援设备装备，实施临时性过渡方案，维护社会

15.启用储备的防汛应急抢险物资，重点调集先进实用的装备设备器具，及时调用其他急需物资。

16.拆除、迁移妨碍防汛抢险和救援的设施、设备或其他障碍物等。

17.向被困人员提供避难场所和食品、饮用水、燃料等生活必需品。

18.通过应急广播、电视、手机、网络等多渠道向公众进行应急告知、安全宣传等工作。

19.做好社会治安秩序维护，确保社会稳定。

20.采取防止因暴雨洪涝引发次生、衍生灾害事故的必要措施，以及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规定或认为必要的其他应急处置措施。

六、社会动员

镇指挥部应当根据暴雨洪涝应对工作的实际需要，动员公民、法人及其他组织参与防汛工作，充分发挥社会力量在防汛工作中的作用，形成政府主导、全社会广泛动员、民众积极参与的防汛工作格局。

社会志愿服务组织在镇指挥部统一指挥下，在保证自身安全的前提下，依法有序参加防汛抢险救灾工作。广大公民要及时关注天气动态和防汛信息提示，主动学习防汛避险知识，提高自救

救互救能力，当遇到重大汛情险情时，根据属地指挥部安排参与防御工作。

七、应急结束

暴雨洪涝抢险救援、应对处置结束或相关威胁和危害得到控制、消除后，接到上级解除危险指令，镇指挥部宣布响应结束，转入恢复灾后生产生活秩序和启动重建工作，及时做好损失统计。

八、附则

本预案从发文之日起施行，有效期 5 年或者有效期至新预案印发。

开江县回龙镇办公室

2025 年 6 月 10 日印发
